

股票简称: 深南电 A、深南电 B;

股票代码: 000037、200037;

公告编号: 2013-029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通讯表决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3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通讯表决）通知，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29 日（星期四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8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8 人。出席会议的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通讯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 90 万元，聘期一年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获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